國立高雄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

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訂定暨檢核實施計畫

99年9月28日人文社會科學院99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100年1月5日人文社會科學院99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修正後通過，100年3月18日第113次行政會議通過

100年11月17日人文社會科學院100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100年12月9日第11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3月20日人文社會科學院100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101年5月18日第12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101年5月30日核定

106年5月2日人文社會科學院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修正第5、6條，106年5月26日第159次行政會議報告通過修正第5、6條，106年6月12日核定

一、國立高雄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以下簡稱本院）植基本校辦學理念、發展願景、發展特色、教育目標及自我定位，並依據本院發展願景、發展特色、教育目標、SWOT（優勢、劣勢、機會點與威脅點）分析及自我定位，訂定「國立高雄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訂定暨檢核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

二、本院發展願景：培養「人文精神、社會關懷、國際宏觀」之專業人才。

三、本院發展特色：打造並建立「國際化、藝術化、健康樂活化」之學習與培育環境。

四、本院教育目標：培養專業語言能力、多元文化與文化創新、健康樂活化之專業人才。

五、本院優勢、劣勢、機會點與威脅點（SWOT）分析：

|  |  |
| --- | --- |
| **Strengths 優勢** | **Weaknesses 劣勢** |
| 1. 本院設置特色學系為配合目前政府推動重點發展政策，提供多元化之學習環境。
2. 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的教學模式。
3. 本院設置西洋語文學系及東亞語文學系，深具國際化發展優勢。
 | 1. 本院大樓於101年1月3日始搬遷，故大樓內部各項軟硬體設備仍需加強。
2. 教授職等師資仍有待提升。
 |
|  | **如何利用** | **如何扭轉** |  |
| 1. 設立院內跨領域學程，創造學生學習的附加價值。
2. 落實課程相關校外參訪及企業實習，並建立標竿學習。
3. 持續整合及提供師生國際交流及學習之環境與機會。
 | 1. 結合各系資源整合及共享。
2. 積極爭取相關經費持續強化。
3. 鼓勵教師升等。
 |
| **Opportunities機會** | **Threats 威脅** |
| 1. 本院為南台灣唯一人文、社會、科學兼具之學院，系所各具發展特色，具多元專業優勢，有利建立教師跨系、跨領域學程開設及合作研究團隊。
2. 積極與國外大學簽署交換學生或學術交流協議，深具提升國際能見度之機會。
 | 1. 因本校為較晚成立之綜合型國立大學，故需與歷史較悠久的大學一同競爭。
2. 本校為較晚成立之綜合型國立大學，故畢業校友尚未於產官學界成熟發展，與產官學界合作關係亟待積極建立。
 |
|  | **如何掌握** | **如何克服** |  |
| 1.建立跨領域研究團隊，爭取跨領域研究計畫。2.積極辦理整合性國際研討會。3.積極進行師生相關國際交流。 | 1.加強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果宣傳，增加能見度。2.積極爭取與產業界及公部門之合作機會(包含舉辦研討會、合作計畫、開設專班、推廣教育…等)。 |

六、本院自我定位：

（一）本院為南台灣唯一人文、社會、科學兼具之學院，有助均衡南北部之教育發展。

（二）提供本校其他學院、系、所有關人文社會科學專業素養之教學與研究需要。

七、本院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一）基本素養：人文涵養、社會關懷、國際宏觀。

（二）核心能力：語言能力、資訊能力、哲學思辨能力、全球化與多元文化能力、科技與社會倫理。

八、本院各系應依據本計畫並配合各系發展願景、發展特色、教育目標、與定位，訂定各學系「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訂定暨檢核實施計畫」，經各系務會議通過、院務會議備查後實施；並落實於課程規劃，整合呈現於各系課程地圖或課程架構之中，以為引導學生職涯探索之途徑。

九、本計畫經院務會議通過，行政會議備查，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